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 2013-028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3年6月18日上午10点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林秀茂先生主持,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扩产,并与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签署《关于MOCVD设备补贴的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不超过2.8亿元人民币新增国际先进的20台单腔机或者5台四腔连续体氮化镓MOCVD设备及扩充部分LED芯片产线。

厦门市及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为鼓励、支持光电产业发展,将参照厦门市火炬园下塘企业进口MOCVD设备实行补贴的扶持政策,支持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购置的20台MOCVD设备进行补贴。具体方案为:单腔54片机型(折算成2寸)按每台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给予补贴;或216片的折算成2寸四腔连续体机型每套2,800万元人民币给予补贴。

为落实实施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产能”扩张,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扩产相关的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额度授权的议案》,公司决定为全资子公司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55亿元(币种:人民币,下同),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1.60亿元和4亿元,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3亿元和4亿元,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1.0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目前,上述借款担保事项均未发生。现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决定调整上述对外担保具体如下:

1、撤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3亿元和4亿元,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1.05亿元及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调减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微电子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及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总额55亿元至总额49亿元;

3、同意福建福晶光电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13.50亿元,本公司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13年7月5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 2013-029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福建晶光电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及其担保累计金额:
●本次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及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额55亿元至总额49亿元。若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为其担保累计金额为67.55亿元。

一、本次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3亿元和4亿元,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1.05亿元及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1.50亿元,为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0元;

二、调减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晶光电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13.50亿元,公司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若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为其担保累计金额为14.15亿元。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若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公司对担保(对子公司)总额为91.40亿元。
●对外担保期限:累计金额0元。

一、担保内容概述
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决定为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55亿元、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1.60亿元和4亿元,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3亿元和4亿元,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1.0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目前,上述借款担保事项均未发生。现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决定调整上述对外担保具体如下:

1、撤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总额3亿元和4亿元,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1.05亿元及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调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申请借款授信及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总额55亿元至总额49亿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 2013-03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1、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运作期滚动”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在运作期内不开放当期的日常申购与赎回,仅在运作期倒数第2个工作日开放当期赎回及下一运作期的集中申购。在销售机构支持申购的情况下,本基金可以办理申购和赎回的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未及时提交相关交易申请带来的不便。

2、本基金2013年第3期的赎回开放日和2013年第4期的集中申购开放日为2013年6月24日。
3、本基金的集中申购代码为040032,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33,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34。
4、本基金直销机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本基金代销机构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具体代销机构名单请关注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本公司发布的新增代销机构公告。

6、本公告仅对本基金2013年第3期的赎回和2013年第4期的集中申购业务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想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12年5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inan.com.cn)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基金集中申购赎回的相关业务。
7、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及开户、集中申购、赎回的业务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咨询各销售机构咨询。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999)进行咨询。
8、本基金仅在运作期的倒数第2个工作日开放赎回,由此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或损失由投资者承担。

9、由于各基金销售渠道体系及业务安排等原因,集中申购和赎回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媒体提示。
10、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及风险提示和免责声明的相关内容,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资产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一、2013年第3期赎回开放日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2013年第3期的赎回开放日为2013年6月24日。
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33,B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40034,投资者在提交赎回交易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代码(A类/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不同)。因错误填写相关信息所造成的赎回交易申请无效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对于A类或B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0份,但赎回业务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份额余额基金份额发起一次性自动全部赎回。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未赎回,且未发生本基金合同第五部分(三)条所述自动赎回情况,其将继续持有本基金份额,份额对应资产将转入下一运作期。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2013年第4期集中申购开放日的相关安排
本基金2013年第4期的集中申购开放日为2013年6月24日。本基金的集中申购代码为040032,投资者在提交集中申购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集中申购代码。因错误填写相关信息所造成的集中申购交易申请无效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集中申购基金份额时将根据其持有的份额数成为某一类别的持有人,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

| 基金名称 | 华安双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类型 | 债券型(定期开放、短期理财)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采用固定组合策略的短期理财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普通债券型基金。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采用“运作期滚动”的方式运作,在每个运作期内,本基金将保持投资组合久期与运作期限基本匹配的原则下,采用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基本保持大类品种配置的相对固定。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及大额存单、债券回购和短期融资券(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和中期票据逆回购三类利率债)和信用等级较高的信用债品种。在运作期内,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可投资品种的流动性,在“买入持有”策略基础上,综合运用利率债、信用债、可转债、信用债的信用利差,以及存贷款之间的信用利差及各类资产的收益率水平等,确定各类资产持有工具的配置比例,并在运作期内进行跟踪调整和优化到期的投资策略。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期票据逆回购、信用债、可转债、信用债的信用利差,以及存贷款之间的信用利差及各类资产的收益率水平等,确定各类资产持有工具的配置比例,并在运作期内进行跟踪调整和优化到期的投资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2013年6月26日-2013年8月27日(63天) |
| 基金规模上限 | - |
| 2013年第3期赎回开放日及开放截止时间 | 2013年6月24日(9:30-15:00) |
| 2013年第4期集中申购开放日及申购截止时间 | 2013年6月24日(9:30-15:00) |
| 集中申购代码 | 040032 |
| 赎回及赎回代码 | A类:040033 B类:040034 |
| 申购及赎回费率 | - |
| 基金管理人 |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
| 销售服务机构(中) | 0.3% |
| 基金托管费率(中) | 0.08% |
| 2013年第3期 | A类:0.25% B类:0.01% |
| 2013年第4期 | A类:3.529% B类:3.717% |
| 2013年第1期 | A类:4.095% B类:4.337% |
| 2013年第2期 | A类:3.187% B类:3.429%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2、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6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网络投票召开时间:2013年6月18日下午14:00
现场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6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6月17日下午15:00-6月18日上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成都市锦江北三路20号蜀都大厦6楼会议厅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李瑞峰董事长
6、见证律师:四川精信律师事务所指派赵国律师、石焰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召开方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股份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47,5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09%。
2、出席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46,686,5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7%。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8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882,7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列入会议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表决,各项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3-11

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147,4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7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43%;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 147,4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同意票 147,4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4、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和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票 147,4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8、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和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
同意票 33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12%;
反对票 470,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9%;
弃权票 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

2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 147,023,0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